

# 2021 年莱州市总决算公开说明

莱州市财政局

2022 年 9 月

# 目 录

- 1、2021 年莱州市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说明
- 2、2021 年度莱州市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 3、2021 年度 “三公” 经费市级决算公开
- 4、2021 年度 “三公” 经费乡镇决算公开
- 5、关于莱州市 2021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 6、2021 年莱州市绩效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 7、2021 年度莱州市本级财力安排转移支付项目情况的说明
- 8、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2021 年度孤儿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2021 年度莱州市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说明

2021 年我市转移支付收入共 105387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2486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2901 万元。

一、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2486 万元的执行情况：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120 万元；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177 万元；

结算补助收入 4532 万元；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176 万元；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2776 万元；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400 万元；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5054 万元；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516 万元；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748 万元；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321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92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9436 万元；

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432 万元；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36 万元；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456 万元；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75 万元；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657 万元；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8582 万元；

统筹安排用于保工资、保民生、保运转方面的支出。

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2901 万元的执行情况：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2901 万元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2 万元；国防支出 5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79 万元；教育支出 56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600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0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8401 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303 万元；农林水事务支出 6647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700 万元；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498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141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21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0 万元。

# 莱州市2021年度政府债务有关情况说明

## 一、2021年莱州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批准情况

2021年，经上级批准，核定我市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57.55亿元，其中，一般债务27.83亿元，专项债务29.72亿元。

## 二、2021年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2021年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56.79亿元，债务余额在债务限额内。其中：一般债务余额27.18亿元，专项债务余额29.61亿元。

## 三、2021年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

在依法批准的57.55亿元债务限额内，2021年我市当年举借债务19.01亿元，按预算法规定全部由上级统一发行政府债券举借。其中：新增债券7.83亿元，置换债券11.18亿元（只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增加政府债务余额）。根据《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和财政部《关于做好2015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5〕159号）规定，市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在限额举借债务，在报经同级人大或其常委会批准后，由市县财政部门分别向社会公开。

## 四、2021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2021年共收到新增债券7.83亿元，全部为新增专项债券，分别用于潍烟高铁项目（莱州段）6.1亿元，莱州市中医医院发

热、肠道门诊、中药煎煮中心及配套用房改扩建项目 0.2 亿元，莱州市留驾水库供水工程项目 0.65 亿元，莱州市 2021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0.21 亿元，莱州市小沽河向赵家水库调水工程项目 0.09 亿元，莱州市建制镇驻地生活污水处理厂和配套管网整治项目 0.58 亿元。

# 2021 年莱州市市级“三公”经费决算

根据国家、省关于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要求和市政府工作安排，经莱州市财政局汇总，2021 年市级预算部门，包括市级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1371.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55.1 万元。

## 一、“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2021 年莱州市市级“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1371.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282.5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305.2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77.35 万元），公务接待费 88.71 万元。

2021 年“三公”经费决算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55.1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市各部门自公车改革以来，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的购置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支出，公务用车支出减少。各部门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公务接待标准严格按《莱州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莱办发[2014]23 号）文件要求执行，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 378.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 2.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非减少 376.1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 170.2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减少 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市从实

行公车改革后，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的购置，加强公务车管理，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支出。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市各部门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我市严格按《莱州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莱办发[2014]23号）接待标准进行公务接待。因公出国（境）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出国（境）事项。

## 二、“三公”经费支出相关情况说明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为0批次，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个）为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305.22万元。2021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23辆。主要是公安局购置公务用车8辆，莱州市人民法院4辆，莱州市纪委7辆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77.35万元。主要是用于公务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相关费用支出。2021年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41辆。

公务接待费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其中：国内接待费88.7万元，国内公务接待1304批次，10009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万元，共计0批次，0人次。国（境）外



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莱州市财政

单位：万元

局

2011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371.29	0	1282.57	305.22	977.35	88.71

## 2021 年莱州市乡镇“三公”经费决算

根据国家、省关于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要求和市政府工作安排，经莱州市财政局汇总，2021 年乡镇预算部门，包括市级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190.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61.31 万元。

### 一、“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2021 年莱州市乡镇“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190.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90.4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0.4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5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元。

2021年“三公”经费决算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24.22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市各乡镇实行公车改革后，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的购置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支出，公务用车支出减少。各乡镇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公务接待标准严格按《莱州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莱办发[2014]23号）文件要求执行。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107.1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7.17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17.0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市实行公车改革，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的购置，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支出。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市各乡镇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我市严格按《莱州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莱办发[2014]23号）接待标准进行公务接待。

## 二、“三公”经费支出相关情况说明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为0批次，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个）为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0.46

万元。主要是用于公务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相关费用支出。2021 年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3 辆。

公务接待费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0.45 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 0.45 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共计接待 5 批次，45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莱州市乡镇

单位：万元

2011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0.9	0	190.46	0	190.46	0.45

# 关于莱州市 2021 年财政决算草案 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市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上

莱州市财政局局长 任秋国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本次会议报告莱州市 2021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 一、2021 年全市决算情况

（一）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2021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1.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9%，增长 0.8%（详见附件 1）。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0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7.4%，下降 6.2%（详见附件 2）。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 13.1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3.8 亿元，调入资金 8.2 亿元；减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0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9.2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3.9 亿元，年终结余 4.5 亿，预算收支平衡。

（二）全市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2021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 16.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3.1%，增长 47.1%。政府性基金支出 19.0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3.4%，增长 26.9%（详见附件 3）。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 1.9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15.3 亿元，上年结余 0.04 亿元；减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 19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7.4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调出资金、结转下年 7.3 亿元，预算收支平衡。

（三）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2021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 21.6 亿元，实际完成 20.4 亿元，占预算的 94.9%，增长 22.4%。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 15.1 亿元，实际完成

15.5 亿元，占预算的 102.5%，增长 9.2%。收支相抵、滚存结余 42.7 亿元（详见附件 4）。

（四）地方政府债务情况。2021 年，上级下达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7.8 亿元，全部按规定用于水利、卫生健康等公益性项目建设；再融资债券资金 11.2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以前年度到期政府债券本金。上述地方政府债券已全额纳入预算管理。

## 二、2021 年市级财政运行主要特点

2021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财政部门全面落实全市经济工作总体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加大重点领域保障力度，较好完成了财政各项预算任务。

（一）精准有效服务全市发展。打好财政政策组合拳，及时兑现企业扩大产能、科技研发、稳岗就业等补助政策资金，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有效推动企业技术创新、产业转型等。积极争取政府债券资金和各类无偿资金，支持潍烟高铁等重点项目建设，有力补充了全市民生保障等重点资金需求。建立全市重点项目融资服务对接工作机制，持续开展金融辅导增量扩面活动，鼓励银行加大信贷投放力度。充分发挥融资担保公司、转贷基金等政策性金融机构作用，有效填补银行限制行业贷款空白。推进投融资市场化运营管理，吸引更多社会资本，助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将过紧日子作为预算管理重要方针，严把预算安排和支出关口，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在保障部门正常履职需要基础上，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从紧核定“三公”经费预算，降低行政运行成本。执行中硬化预算约束，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和闲置资产，及时跟踪评估部门过紧日子情况，督促改进管理，堵住“跑冒滴漏”，节省的资金用于增强地方民生财力保障，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

（三）持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强化督促指导，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基本建立。在预算管理全过程中始终突出绩效理念，推动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在绩效自评全覆盖基础上，加大自评结果抽查力度，推动社会力量有序参与预算绩效管

理，实现了预算绩效管理大幅提升。

### 三、2022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上半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5.3亿元，占年初预算的57.6%，下降1.6%；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6.9亿元，占年初预算的54.6%，增长11.6%。（详见附件5、附件6）

（二）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上半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9.8亿元，占年初预算的116.6%，增长86.1%；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17.7亿元，占年初预算的176.3%，增长74.3%。（详见附件7）

（三）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上半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12.9亿元，占年初预算的64.3%，增长1.8%；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8.1亿元，占年初预算的49.5%，增长7.7%。（详见附件8）

### 四、2022年上半年预算执行主要特点

（一）多措并举促增收，逐步形成大财源建设格局。全市上下按照《莱州市关于全面加强财源建设三年行动方案》要求，强化保障挖潜存量、拓展增量，攻坚突破各类增收事项26项，实现增收8.7亿元。一是**落实协税护税机制**。将税费征收与财政资金支付相关联，推动闲置国有资源盘活利用，通过补缴税款、国企收储、嫁接项目等方式，实现增收1.96亿元；对历史遗留问题小区欠缴的相关税费，各部门、镇街形成工作合力，征缴欠税5400万元；积极招引总部经济增税源，上半年成功争取43家企业入驻，我市实现增收2000万元。二是**完善激励机制**。健全镇街发展资金补助和运转经费兑现办法，上半年兑现奖补资金4442万元，充分调动镇街培植财源的积极性。三是**创新土地预征收模式**。鼓励政府投融资平台公司参与土地一级开发整理，加快土地开发进度，进一步做大全市土地出让收入规模，上半年实现补充耕地指标出让收入3亿元。四是**积极盘活闲置资产**。通过银海化工

园基础设施建设，有效处置城西矿山修复尾渣，实现矿山治理矿渣资产处置2.6亿元，探索了一条增长财政收入的新路子。

（二）惠企政策效应显现，企业压力有所缓解。大力推进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直达快享，累计为企业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延缓税费、“六税两费”减免等9亿元。房租减免政策落实有力，行政事业单位、市管企业合计为235户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房租159.2万元，承租户受益明显。中小企业转贷基金与市政府性担保公司密切联动，将担保服务和转贷服务相结合，为中小企业提供一揽子金融服务，上半年政府融资担保公司走访复工企业60余家，累计实现担保额超过4.97亿元，在保额3.8亿元。转贷基金累计走访客户50余户，为中小微企业解决应急资金9110万元。

（三）凸显财政公共属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坚持节用裕民。**持续压减一般性支出，全力保障安全生产、疫情防控，以及教育、社保、卫生、就业等重点民生领域，牢牢兜住“三保”底线，上半年全市民生支出达到22.8亿元，同比增长15%，占财政支出比重达到84.8%，确保新增财力向民生领域倾斜。**二是加快重点项目推进。**紧跟银海化工园区、实验学校、城乡供水一体化等全市重点工程建设，提高政府投资项目评审效率，保障评审质量。上半年完成评审项目520个，同比增长23.8%；评审额21.1亿元，同比增长177.7%，审减资金2.8亿元。**三是健全支出管理。**加快财政核心业务一体化系统建设，正式启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以信息化、标准化助推财政管理现代化。对直达资金准时部署、强化监管、加强督导，切实保证6.4亿元直达资金直达基层、直达群众。**四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在对郭家店镇开展试点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在全市17个镇街全面开展镇街财政运行综合评价，将乡村振兴、民生保障等重点工作纳入考核，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

## 五、勇于攻坚，狠抓落实，确保完成全年预算任务目标

（一）全力抓好财源建设。要持续强化协税护税合力。针对土地征收管理、大额不动产转让、

闲置资产盘活等重点事项，房地产、装载机等重点行业，华电、山金等重点企业，及时解决相关领域收入征管中存在的问题，确保应收尽收。要大力招引总部经济。积极跟踪对接，强化企业引进，对已落地企业项目加快督促开展业务，尽快形成税收收入。要发挥国有企业带头作用。规范企业管理制度，加快优质资产流入，打造 AA+级融资平台，提升企业经营水平和融资能力。

（二）全力抓好民生保障。加快推进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保障建设，实施重点群体保障、居民就业增收、教育均衡发展、群众就医服务、城镇生活条件、农村人居环境等“六项提升行动”，扎实办好重点民生实事，持续稳定增进民生福祉，增强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能力，鼓励支持公共服务供给主体多元化，吸引社会资金和管理机构参与民生社会事业。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深度融合，加强预算执行监控，加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力度，最大限度确保各项民生资金使用发挥最大效益。

（三）全力抓好资金统筹。密切关注上级扶持政策，悉心研究财政改革新变化、新导向，积极包装项目，全力争取政府债券、上级专项资金、转移支付等各类资金在以往基础上实现更大提升；用好引导基金、PPP、平台公司市场化融资等措施，畅通银行金融机构与重点工程项目的融资对接，优先支持全市重点项目、重点工程快动、快干、快实施。

（四）全力抓好风险防控。强化政府债务管理，健全规范举债融资机制，多渠道推动隐性债务展期重组。严防专项债券风险，按照“项目 100%开工、资金 100%支付”要求，推动未开工项目按期开工，已开工项目加快建设进度，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和投资拉动。全面强化专项债券负面清单管理，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用途使用资金，确保债券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附件：1. 2021 年莱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2. 2021 年莱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3. 2021 年莱州市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表
4. 2021 年莱州市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表
5. 2022 年上半年莱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6. 2022 年上半年莱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7. 2022 年上半年莱州市政府性基金收支执行情况表
8. 2022 年上半年莱州市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执行情况表

附件 1

## 2021 年莱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0 年 决算数	2021 年				
		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增长%
一、税收收入	255061	267815	273000	275955	101.08	8.19
增值税	86996	91346	92740	94824	102.25	9.00
企业所得税	48664	51097	34640	34645	100.01	-28.81
个人所得税	8823	9264	11570	11733	101.41	32.98
资源税	24428	25649	29240	29253	100.04	19.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300	13965	14050	14085	100.25	5.90
房产税	8836	9278	9550	9557	100.07	8.16
印花稅	4495	4720	4530	4549	100.42	1.2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5715	27001	20110	20194	100.42	-21.47
土地增值税	12917	13563	11803	11850	100.40	-8.26
车船税	4502	4727	5266	5266	100.00	16.97
耕地占用税	1803	1893	7632	7639	100.09	323.68
契稅	12251	12864	30204	30695	101.63	150.55
环境保护税(款)	2061	2164	1667	1667	100.00	-19.12
其他税收收入(款)	270	284	-2	-2	100.00	-100.74
二、非税收入	156956	164804	142400	139181	97.74	-11.32
专项收入	12630	13261	13331	13361	100.23	5.79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5555	5833	5891	5910	100.32	6.39
罚没收入	13501	14176	20926	20929	100.01	55.02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18181	124090	98173	94689	96.45	-19.88
捐赠收入	4239	4451	1128	1140	101.06	-73.11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2750	2888	2951	3151	106.78	14.58
其他收入(款)	100	105	0	1	0	-99.00
<b>合 计</b>	<b>412017</b>	<b>432619</b>	<b>415400</b>	<b>415136</b>	<b>99.94</b>	<b>0.76</b>

附件 2

## 2021 年莱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0 年 决算数	2021 年				
		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增长%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37	53720	53720	39930	74.33	2.81
2.国防支出	187	167	167	416	249.10	122.46
3.公共安全支出	26662	23984	23984	25797	107.56	-3.24
4.教育支出	104219	101925	101925	84197	82.61	-19.21
5.科学技术支出	1991	1121	1121	1044	93.13	-47.56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293	6050	6050	3539	58.50	-43.76
7.社会保障和就业	162974	130970	130970	186117	142.11	14.2
8.卫生健康支出	58067	57317	57317	66727	116.42	14.91
9.节能环保支出	3752	3712	3712	2646	71.28	-29.48
10.城乡社区支出	15564	9469	9469	13436	141.89	-13.67
11.农林水支出	65994	52304	52304	29512	56.42	-55.28
12.交通运输支出	10728	6444	6444	3767	58.46	-64.89
1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330	3340	3340	767	22.96	-67.08
14.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912	1351	1351	449	33.23	-50.77
15.金融支出	169	0	0	390	0	130.77
16.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802	2722	2722	343	12.60	-87.76
1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65	3560	3560	4694	131.85	-15.65
18.住房保障支出	827	15787	15787	12607	79.86	1424.43
1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68	3292	3292	4051	123.06	20.28
20.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962	0	0	5	0	-99.48
21.债务付息支出	10220	9803	9803	9931	101.31	-2.83
22.其他支出	312	6394	6394	0	0	-100
23.预备费	0	10000	10000	0	0	0
<b>合 计</b>	<b>522735</b>	<b>503432</b>	<b>503432</b>	<b>490365</b>	<b>97.40</b>	<b>-6.19</b>

附件 3

## 2021 年莱州市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0 年 决算数	2021 年				
		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增长%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06895	65900	155900	160149	102.73	49.82
2.彩票公益金收入	182	114	114	196	171.93	7.69
3.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286	1000	1000	994	99.40	-69.75
4.污水处理费收入	1513	1500	1500	1566	104.40	3.50
5.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279	1546	1546	2112	136.61	656.99
<b>收入合计</b>	<b>112155</b>	<b>70060</b>	<b>160060</b>	<b>165017</b>	<b>103.10</b>	<b>47.13</b>
1.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9	0	0	0	0	-100.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1	706	706	564	79.89	-29.59
3.城乡社区支出	75688	42196	114474	101623	88.77	34.27
4.农林水支出	92	0	92	0	0	-100.00
5.债务付息支出	6613	7845	7845	8348	106.41	26.24
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3348	0	0	0	0	-100.00
7.其他支出	42757	1504	79804	78934	98.91	84.61
<b>支出合计</b>	<b>149318</b>	<b>52343</b>	<b>202921</b>	<b>189469</b>	<b>93.37</b>	<b>26.89</b>

附件 4

## 2021 年莱州市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0 年 决算数	2021 年			
		预算数	决算数	占预算%	增长%
1.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基金收入	78628	82341	83676	101.62%	6.42%
2.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收入	88424	133170	120795	90.70%	36.61%
<b>收入合计</b>	<b>167052</b>	<b>215511</b>	<b>204471</b>	<b>94.88%</b>	<b>22.4%</b>
1.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基金支出	78555	82342	83453	101.35%	6.24%
2.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支出	63701	69136	71831	103.90%	12.76%
<b>支出合计</b>	<b>142256</b>	<b>151478</b>	<b>155284</b>	<b>102.51%</b>	<b>9.16%</b>

附件 5

## 2022 年上半年莱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上半年 执行数	2022 年 预算数	上年 同期数	占预算%	增长%
一、税收收入	153605	307344	148871	49.98	3.18
增值税	41167	113788	53706	36.18	-23.35
企业所得税	19576	41619	22634	47.04	-13.51
个人所得税	7185	14072	6499	51.06	10.56
资源税	27157	30628	7539	88.67	260.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12	16905	7380	44.44	1.79
房产税	5785	11477	5147	50.41	12.4
印花税	2652	5447	2906	48.69	-8.74
城镇土地使用税	14835	24217	10568	61.26	40.38
土地增值税	10991	14238	6204	77.19	77.16
车船税	2789	6327	2691	44.08	3.64
耕地占用税	2132	1885	7540	113.10	-71.72
契税	9588	24738	14820	38.76	-35.3
环境保护税	2235	2003	1239	111.58	80.39
其他税收收入	1	0	-2	0	-150
二、非税收入	99,411	132016	108319	75.30	-8.22
专项收入	11040	14616	6277	75.53	75.88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898	5500	2978	89.05	64.47
罚没收入	7789	18015	5096	43.24	52.85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 使用收入	69977	89885	91065	77.85	-23.16
捐赠收入	2000	1000	803	200.00	149.07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3707	3000	2100	123.57	76.52
其他收入	0	0	0	0	0
<b>合    计</b>	<b>253016</b>	<b>439360</b>	<b>257190</b>	<b>57.59</b>	<b>-1.62</b>

附件 6

## 2022 年上半年莱州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上半年 执行数	2022 年 预算数	上年 同期数	占预算%	增长%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317	44657	21003	36.54	-22.31
2.国防支出	114	300	119	38.00	-4.20
3.公共安全支出	11259	25869	11483	43.52	-1.95
4.教育支出	51919	76133	40870	68.20	27.03
5.科学技术支出	784	1672	498	46.89	57.43
6.文化体育与传媒	2748	3220	1701	85.34	61.55
7.社会保障和就业	96420	182557	90851	52.82	6.13
8.卫生健康支出	31715	59337	33435	53.45	-5.14
9.节能环保支出	4387	15082	720	29.09	509.31
10.城乡社区支出	6867	5892	7476	116.55	-8.15
11.农林水支出	19172	31641	12145	60.59	57.86
12.交通运输支出	3286	4837	2157	67.93	52.34
1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73	734	357	78.07	60.50
14.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990	512	366	193.36	170.49
15.金融支出	0	0	277	0	-100.00
16.援助其他地区	2731	2771	343	98.56	696.21
1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738	3096	3660	88.44	-25.19
18.住房保障支出	8433	13099	4968	64.38	69.75
19.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970	0	0.00	0
2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88	3874	2459	64.22	1.18
21.债务付息支出	5916	5870	5967	100.78	-0.85
22.其他支出	0	23	0	0	0
23.预备费	0	10000	0	0	0
<b>合 计</b>	<b>268857</b>	<b>492146</b>	<b>240855</b>	<b>54.63</b>	<b>11.63</b>

附件 7

## 2022 年上半年莱州市政府性基金收支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上半年 执行数	2022 年 预算数	上年 同期数	占预算%	增长%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6860	73000	51893	132.68	86.65
2.彩票公益金收入	0	200	74	0	-100
3.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300	5000	40	26.00	3150
4.污水处理费收入	0	1600	752	0	-100
5.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0	4410	0	0	0
<b>收入合计</b>	<b>98160</b>	<b>84210</b>	<b>52759</b>	<b>116.57</b>	<b>86.05</b>
1.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1	21	0	100.00	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	1755	0	6.32	0
3.城乡社区支出	58827	86600	84943	67.93	-30.75
4.债务付息支出	3497	10732	2052	32.58	70.42
5.农林水支出	45	92	0	48.91	0
6.其他支出	114334	1100	14446	10394.00	691.46
<b>支出合计</b>	<b>176835</b>	<b>100300</b>	<b>101441</b>	<b>176.31</b>	<b>74.32</b>



附件 8

## 2022 年上半年莱州市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上半年 执行数	2022 年 预算数	上年 同期数	占预算%	增长%
1.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基金收入	41645	90091	42784	46.2%	-2.7%
2. 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收入	87220	110426	83799	78.9%	4.1%
<b>收入合计</b>	<b>128865</b>	<b>200517</b>	<b>126583</b>	<b>64.3%</b>	<b>1.8%</b>
1.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基金支出	42146	90091	41449	46.8%	1.7%
2. 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支出	39734	75309	34548	52.8%	15.0%
<b>支出合计</b>	<b>81880</b>	<b>165400</b>	<b>75997</b>	<b>49.5%</b>	<b>7.7%</b>

## 2021 年莱州市绩效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为加强财政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机制，今年以来，我局认真贯彻国家和省市关于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要求，切实将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作为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的核心内容，进行积极的探索和实践，工作基础逐步夯实，评价范围稳步拓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现将相关情况总结如下：

### 一、工作开展情况

#### （一）强化制度建设，完善工作体系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烟台市《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从基础工作管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管理、绩效评价管理、结果应用管理等方面全面推进我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今年相继出台了莱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莱州市市直部门预算管理绩效综合评价指标体系》的通知（莱财绩[2021]11号）、《莱州市财政局2020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抽查复核工作实施方案预算绩效》（莱财绩[2021]4号）等绩效管理相关文件。领导小组在相关资金科室的配合下完成了市局对县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的考核及省厅对县市区的模拟考核工作。

#### （二）积极参加培训，确保工作开展

2021年我局积极与省厅绩效处、烟台市绩效科沟通联系，收集关于预算绩效管理的文件资料以及各种学习材料，组织科室全体工作人员，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个人学习与集体学习相结合。深层次理解预算绩效管理

的意义及相关政策，并把这项工作作为深化财政支出管理体制改革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基础性工作来认真对待。

### **（三）积极推进项目绩效评价**

为做好市级财政重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市财政局统一部署，自2021年7月起，市财政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2021年度重点项目绩效评价，从中选取30个项目支出开展重点评价。各相关科室互相协调，各负其责，按时完成。

## **二、预算绩效管理中存在的问题**

2021年工作已经结束，虽然本年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不足，由于我市预算绩效工作也是刚刚起步，仍处于积极探索阶段，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还不够完善，还需要不断地提高部分评价指标的合理性和科学性。

##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我局将严格按照市财政部门的要求，巩固本年的绩效评价工作中取得的成果，进一步扩大绩效预算评价的范围，做好预算绩效管理的宣传工作，加大业务培训力度，建立健全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制度，加大对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切实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性、精细化水平，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 关于 2021 年市本级财力安排 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分地区分项目 情况说明

2021 年市本级财力安排的对镇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764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一、 税收返还

无。

## 二、 一般性转移支付

无。

## 三、 专项转移支付

2021 年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7640 万元，其中：

（一）公共安全方面安排 40 万元，分别用于沙河消防站建设 20 万元、朱桥镇消防站建设 20 万元。

（二）城乡社区方面安排 100 万元，用于三山岛村建港及临港工业园区建设。

（三）农林水方面安排 7500 万元，分别用于全市共计 17 个镇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1000 万元、村级组织正常运转保障 6500 万元。

# 2021 年度孤儿生活补助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1 年度孤儿生活补助项目

预算（主管）部门：莱州市民政局

委托部门：莱州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

# 目录

摘要.....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1
(二) 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1
(三) 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1
(四) 项目组织管理.....	1
二、项目绩效目标.....	2
(一) 总体绩效目标.....	2
(二) 2021年度绩效目标.....	2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
(一) 评价目的.....	2
(二) 评价对象和范围.....	3
(三) 评价依据.....	3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4
(五) 评价指标体系.....	5
(六) 评价人员组成.....	7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7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9
(一) 综合评价结论.....	9
(二)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9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9
六、项目主要绩效.....	11
七、项目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1
(一) 绩效指标编制不够完整.....	11
(二) 组织实施不规范, 资料档案不完善.....	11
八、意见建议.....	12
(一) 提高对绩效指标的认识, 完善绩效目标和指标.....	12
(二) 加强基础性管理工作.....	12
正文部分.....	13
一、项目基本情况.....	13
(一) 项目立项.....	13
(二) 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13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16
(四) 项目组织管理.....	16
二、项目绩效目标.....	17
(一) 总体绩效目标.....	17
(二) 2021年度绩效目标.....	17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9

(一) 评价目的.....	19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20
(三) 评价依据.....	20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21
(五) 评价指标体系.....	23
(六) 评价人员组成.....	31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31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35
(一) 综合评价结论.....	35
(二)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37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38
(一) 项目决策情况.....	38
(二) 项目过程情况.....	41
(三) 项目产出情况.....	43
(四) 项目效益情况.....	44
六、项目主要绩效.....	45
七、项目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45
(一) 绩效指标编制不够完整.....	45
(二) 组织实施不规范, 资料档案不完善.....	45
八、意见建议.....	46
(一) 提高对绩效指标的认识, 完善绩效目标和指标.....	46
(二) 加强基础性管理工作.....	46
附件: .....	46
附件1-1. 满意度调查问卷.....	48
附件1-2 调查问卷统计分析表.....	49
附件2. 绩效评价得分表.....	50
附件3. 问题清单.....	55
附件4. 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56
附件5. 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57
附件6. 政策绩效目标修正建议及说明.....	58
附件7. 绩效评价项目征求意见书.....	58

# 摘 要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孤儿是社会最困难、最弱小的群体，最需要呵护和关爱，为孤儿发放基本的生活补助，保障孤儿的基本权益，是关注、完善民生的重大举措，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0〕54号）、《关于提高全市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的通知》（烟民〔2021〕33号）以及《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鲁民〔2010〕62号）等相关文件的指示，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加强孤儿生活保障工作，促进孤儿健康成长具有重要意义。

###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该项目预算金额 110.88 万元，民政局按月向财政局申请补助资金，财政局按月拨付，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莱州市孤儿生活补助项目实际支出 50.99 万元。其中，支出金额全部用于对 26 名散居孤儿基本生活的补助费用。



###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1. 项目实施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0〕54号）、《关于提高全市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的通知》（烟民〔2021〕33号）以及《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鲁民〔2010〕62号）。

2. 资金批复单位：莱州市财政局。

3. 项目具体内容：专项资金主要用于2021年度我市孤儿生活补助费用，为我市孤儿的基本生活提供保障，使其健康成长。

4. 项目实施情况：莱州市民政局依据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相关要求，每月由社会事务科（分管儿童业务）编制孤儿生活费发放明细表并提供领导签批的资金拨付申请给财务部门，据此，财务部门通过财政业务综合平台系统向财政部门发起资金支付申请，财政部门审批通过后，民政局财务部门将财政审批通过的资金拨付到代发银行的代发账户，最终通过一本通系统将资金拨付到受补助孤儿的个人银行账户。补助资金按月申请，按月发放。

### （四）项目组织管理

莱州市财政局：工作领导小组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阶段重点任务，及时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强化责任传导，推进工作落实。

莱州市民政局：严格按照保障孤儿基本生活及相关权益的政策要求，安排孤儿基本生活补助的相关工作，并对项目实施过程做好监督、管理，及时确认补助资金是否按时、足额到账。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一）总体绩效目标

全面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孤儿保障制度，维护孤儿合法权益，保障孤儿健康成长，按时发放孤儿生活费，保障孤儿的基本生活。

### （二）2021年度绩效目标

足额发放散居孤儿的基本生活补助，提高其生活水平，保障其合法权益。

##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评价目的

为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建立健全财政收支绩效评价体系，客观公正地评价项目的预期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评价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促进项目单位采取有效改进措施和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不断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能力。通过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本项目资金使用、财务管理、业务管理、实施情况具体措施建议。对本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评价，发现不足、提出建议、及时反馈，最终实现绩效评价成果的有效应用，达到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完善社会保障服务体系。

##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为 2021 年莱州市孤儿生活补助资金项目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为莱州市孤儿生活补助资金项目；评价基准日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三）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 号）；
3. 《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发〔2020〕8 号）；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0〕54 号）；
5. 《烟台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烟财绩〔2021〕1 号）；
6. 《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烟财绩〔2020〕3 号）；
7. 《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 号）；
8.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印发〈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的通知》（会协〔2016〕10 号）；
9. 《关于提高全市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的通知》（烟民

(2021) 33 号)

10. 《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鲁民[2010]62号)

11. 评价资金相关的资金管理办法、预算指标下达(调整)、绩效评价、项目管理等文件。

####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 1. 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流程步骤,做到指标合理、标准科学、方法适当、结果可信。

(2) 绩效相关原则。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针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进行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3) 公开透明原则。评价结果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监督。我们在评价工作中,始终坚持独立的第三方立场,保持客观、公正,时刻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

(4) 激励约束原则。评价结果与项目的设立、保留、整合、调整和退出相挂钩,作为改进管理、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

##### 2. 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等。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通过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的比较和分析,对专项资

金进行综合评价。评价方法坚持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全面评价与抽样调查、现场核查与综合分析相结合的方式评价，包括现场调研与核查、座谈、访谈、问卷调查、数据分析、专家评价等环节。评价方法如下：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 比较法，是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公众评判法，是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一是集体座谈。与主管部门、分管处室、其他利益相关方等利益群体进行集体座谈，全面了解项目在决策、实施过程中的相关考虑，实际需求情况，实施效果情况及对实施的相关建议等；二是问卷调查。为了更加客观、全面的评价项目实施效益，根据绩效评估内容，设计、制定调查问卷，经过委托方确认后，选取合适调查对象发放、收取和统计分析，以了解部门工作内容实施过程、绩效完成效果等情况。

## (五) 评价指标体系

### 1. 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评价指标体系整体框架分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个一级指标及其对应的10个二级指标、18个三级指标、25个四级指标组成，评价分值100分，其中决策10分、过程25分、产出35分、

效益30分。每个指标根据相关情况设置不同的分值进行考核，指标数据来源于政策文件、问卷调查、访谈等。

## 2. 数据来源、证据收集方式

(1) 听取情况介绍。

(2) 数据核查。

(3) 问卷调查。

## 3. 评价标准

(1) 计划标准。是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2) 行业标准。是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 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 其他经财政部门确认的标准。

## 4.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按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共四方面分别进行指标设计，各方面再根据相关政策文件，逐级设计二级、三级、四级指标。在体系框架中选取最能体现绩效评价对象特征的共性指标，针对绩效评价对象的特点，另行设计具体的个性绩效评价指标，赋予各类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价标准，从而形成完善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六）评价人员组成

序号	姓名	岗位	职责分工
1	王小玮	项目主评（负责人）	项目复核（三级）、项目主评
2	孙春华	项目经理	项目复核（二级）、项目主评
3	宋远志	项目经理	项目复核（一级）、项目主评、现场评价
4	蔡中元	评价助理	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
5	邱霞	评价助理	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

##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按照评价要求，对整个评价周期进行阶段性划分，工作程序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提交评价报告、档案归集与质量控制等四个阶段。

### 1. 前期准备阶段

- （1）成立评价工作组。
- （2）开展前期调研。
- （3）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包括：
  - ①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②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
  - ③编制社会调查方案。
  - ④确定评价资料清单。
- （4）评价方案论证。

### 2. 组织实施阶段

根据莱州市财政局下达的评价通知，明确了评价任务、对象、

实施机构、时间和工作安排等，项目单位根据第三方的要求准备了所需资料，对资料报送、指标理解等方面的疑问，并指定项目负责人直接与项目单位对接，双方通过电话或网络通信等方式进行了初步沟通。

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对评价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分析的基础上，本着客观、公正、准确的原则，进行综合评分，针对评价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形成绩效评价结果。评价结果包括综合评分和评级，一般分为四个级别：

序号	分数段	级别
1	90分（含）-100分	优
2	80分（含）-90分	良
3	60分（含）-80分	中
4	60分以下	差

### 3. 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我们认真研究分析了被评价部门单位提出的意见，撰写该绩效评价报告。这份绩效评价报告主要是依据工作底稿、工作记录等，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全面客观分析项目支出绩效状况，做出了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

### 4. 档案归集与质量控制

根据相关文件规定，结合本公司档案管理制度要求，将与本项目相关的重要文本、音视频、图片资料等整理归档，移交专人保管。



##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组通过对提供的资料进行数据统计、资料查阅和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汇总分析，按照项目绩效评价体系表中的相关指标进行评价，计算项目绩效结果。经综合评价 2021 年度孤儿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6.0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项目绩效评价综合评分表如下表所示：

序号	指标类别	标准分值	指标得分	指标扣分	得分率 (%)
1	决策	10.00	9.50	0.50	95.00%
2	过程	25.00	21.5	3.50	86.00%
3	产出	35.00	35.00	0.00	100.00%
4	效益	30.00	30.00	0.00	100.00%
合计		100.00	96.00	4.00	96.00%

### （二）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现场评价阶段对项目的有关情况进行核实，通过数据采集、资料收集、现场调研、调查问卷，对所掌握的有关信息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形成初步评价结论。

2021 孤儿生活补助项目综合分析评价得分为 96.0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1. “决策”得分率为 95.00%。

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符合相关政策文件规定，立项过程程序规范，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重

复；绩效目标设置与实际工作高度相关，绩效目标的设置基本符合项目范围，无超项目范围的内容纳入绩效目标。

项目决策主要扣分点：项目依据关于印发《烟台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烟财绩〔2021〕1号）中第三章第19条“（一））产出指标是对预期产出的描述，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等。”检查发现，莱州市民政局在编制绩效目标申报表时缺少产出成本指标，绩效目标编制不够全面。

## 2. “过程”得分率为96.00%。

莱州市2021年度孤儿生活补助资金的拨付、使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预算批复规定，审批手续完整，财政授权支付额度到账通知书及财政授权支付凭证完整，该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的情况；同时项目实施过程各项资金均按照规章制度执行，制度执行有效。

项目过程主要扣分点：档案管理不健全。根据民政局报送资料显示档案资料包括批复文件，绩效目标表，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文件，但未看到业务管理制度的相关文件，档案资料不完整。

## 3. “产出”得分率为100.00%。

该预算项目2021年度实际发放的散居孤儿生活补助为50.99万元，实际补助散居孤儿人数为26人。项目完成率为100.00%。该26名孤儿均按照补助标准按月发放补助。

## 4. “效益”得分率为100.00%。

该项目紧紧围绕全面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孤儿保障制度的相关要求，在维护维护孤儿合法权益的同时，保障孤儿健康成长，也在很大程度上优化、完善了社会保障制度。使得人民群众，尤其是一些弱势群体，感受到了来自社会的关爱，提升了他们的安全感和幸福感。

## 六、项目主要绩效

全面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孤儿保障制度，维护孤儿合法权益，保障孤儿健康成长，按时发放孤儿生活费，保障孤儿的基本生活。

## 七、项目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绩效指标编制不够完整

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完整，在产出指标中，缺少对产出成本的设置，使得在孤儿基本生活补助发放时，不能准确的控制其成本，会在一定程度上降低资金的使用效益。

原因：对绩效目标设置的认识和理智不够准确。

### （二）组织实施不规范，资料档案不完善

根据莱州市民政局提供的2021年度孤儿生活补助的所有相关资料发现，该项目管理制度不够健全，缺少业务管理制度。这使得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一些问题及风险，无法得到及时有效的解决，包括后期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时，出现缺少参照依据等情况。

原因：对档案管理、资料积累等基础性工作不够重视。

## 八、意见建议

### （一）提高对绩效指标的认识，完善绩效目标和指标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在进行绩效目标申报时，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烟台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烟财绩〔2021〕1号）中第三章第19条“（一））产出指标是对预期产出的描述，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等。”的要求来设定绩效指标，切勿遗漏部分重要指标，导致项目实施过程中，缺少无法量化和参照的依据，影响项目产出质量及效益。提高对提高对绩效指标的认识，完善绩效目标和指标，以方便监督项目的过程与结果。

### （二）加强基础性管理工作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指定专人对项目实施整个过程中的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整理、归档，专门管理，不断加强档案资料的更新、分类以及档案目录编制等具体工作。这样，才能为专项资金的管理奠定坚实的基础。对于重要资料，应当及时编制、装订、存档，保证基础工作的规范性，以便于后期查询审核。

## 正文部分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立项

孤儿是社会最困难、最弱小的群体，最需要呵护和关爱，为孤儿发放基本的生活补助，保障孤儿的基本权益，是关注、完善民生的重大举措，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0〕54号）、《关于提高全市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的通知》（烟民〔2021〕33号）以及《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鲁民[2010]62号）等相关文件的指示，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加强孤儿生活保障工作，促进孤儿健康成长具有重要意义。

####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该项目预算金额 110.88 万元，实际支出 50.99 万元。其中，支出金额全部用于对 26 名散居孤儿基本生活的补助费用。2021 年度受补助孤儿名单如下：

## 2021 年孤儿名单

序号	姓名	住址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1-5 月补差	合计
1	杨程皓	城港路大原二村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2	石明洋	城港路西朱杲村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3	周晓辉	驿道古庄（现住在文昌北路 1278 号）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4	赵新杰	驿道镇西赵村（平度市白沙 河街道东杜家村）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5	孙康	文昌路街道崇文街 452 号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6	任柯蕙	文昌路崖上（沙河傅王）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7	任裕宸	文昌路崖上（沙河傅王）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8	唐若钊	文昌南关兴隆家园 61 号	0	0	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500	14850
9	班振源	柞村东朱宋村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10	班振艳	柞村东朱宋村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11	王艺澎	柞村镇西关门村 145 号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12	阎效州	土山镇东代古庄村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13	孙佳慧	土山镇北孙家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14	林新方	程郭镇下董村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15	林新东	程郭镇下董村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16	王振名	朱桥镇沟子杨家村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6600	0	0	0	1250	19800

17	张鑫	朱桥镇赵官庄村 312 号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18	翟梓燕	夏邱镇夏南村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19	王小燕	夏邱镇盆王村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20	邓滨泉	三山岛街道后邓村 1013 号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21	李晨	沙河镇大李家村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22	侯贾英杰	沙河镇肖韩村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23	尼志民	沙河镇尼家村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24	曲凯岩	沙河镇小曲家村 123 号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25	张梅	金城镇后坡村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26	李健	金城镇埠西村金运星光园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650	1250	19800
															合计	509850

###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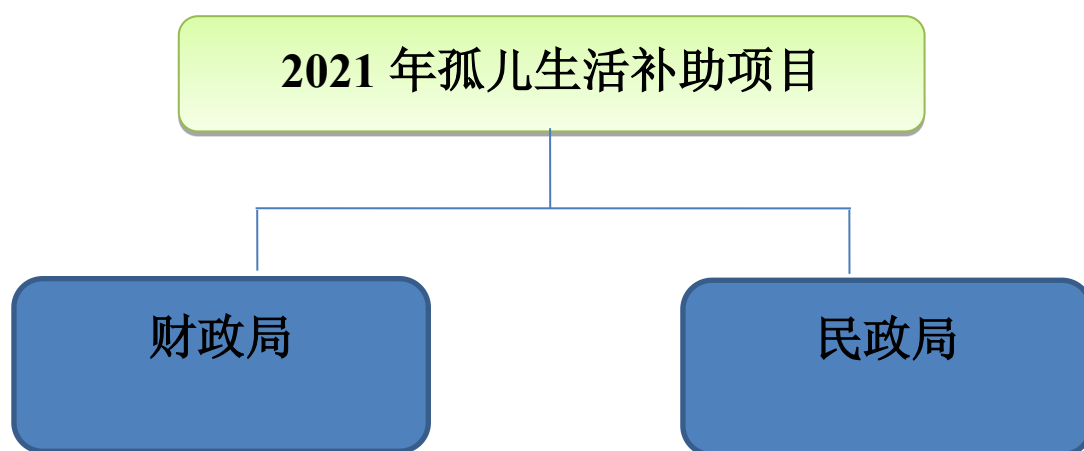
1. 项目实施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0〕54号）、《关于提高全市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的通知》（烟民〔2021〕33号）以及《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鲁民〔2010〕62号）。

2. 资金批复单位：莱州市财政局。

3. 项目具体内容：专项资金主要用于2021年度我市孤儿生活补助费用，为我市孤儿的基本生活提供保障，使其健康成长。

### （四）项目组织管理

#### 1. 组织架构



#### 2. 职责分工

莱州市财政局：工作领导小组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阶段重点任务，及时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强化责任传导，推进工作落实。

莱州市民政局：严格按照保障孤儿基本生活及相关权益的政



策要求，安排孤儿基本生活补助的相关工作，并对项目实施过程做好监督、管理，及时确认补助资金是否按时、足额到账。

### 3. 项目具体实施流程

(1) 每月由莱州市民政局社会科学事务科（分管儿童业务）编制孤儿生活费发放明细并提供领导签批的资金拨付申请给财务部门。

(2) 莱州市民政局财务部门通过财政业务综合平台系统向莱州市财政局发起资金支付申请。

(3) 莱州市财政局审批通过后，民政局财务部门将财政局拨付的补助资金拨付到代发银行的代发账户，通过一本通系统直接将补助资金拨付到受补助孤儿的个人银行账户。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一）总体绩效目标

全面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孤儿保障制度，维护孤儿合法权益，保障孤儿健康成长，按时发放孤儿生活费，保障孤儿的基本生活。

### （二）2021年度绩效目标

足额发放散居孤儿的基本生活补助，提高其生活水平，保障其合法权益。预算单位报送绩效目标表如下：

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孤儿生活补助		项目类别	业务类	
预算部门	莱州市民政局		预算部门编码	148001	
项目实施单位	莱州市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高鹏飞	联系电话	2202113
项目类型	业务类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110.88			
	财政拨款:	110.88			
	自有资金:				
	事业收入:				
	经营性收入:				
	其他:				
	其他:				
测算依据及说明	<p>1、散居孤儿补助 22.32 万元。《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提高孤儿和重点困境儿童基本生活费标准的通知》(鲁民(2018)104 号)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费标准由每人每月 780 元提高到 920 元。2021 年预计社会散居孤儿 30 人,生活费 33.12 万元(920 元 12 个月 30 人),其中上级每人每月定补 300 元,补助 10.8 万元(300 元 x12 个月 30 人),本级负担 22.32 万元,与上年持平。2、集中供养孤儿补助 40.56 万元。烟台市民政局、财政局《关于提高孤儿和重点困境儿童基本生活费标准的通知》(烟民[2018]85 号)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集中供养的孤儿按每人每月 2600 元标准进行保障。集中供养孤儿的供养经费每年按收养人数通过体制结算统一拨付到烟台市儿童福利院。2021 年预计我市在烟台集中供养 13 人,供养经费 40.56 万元,与上年持平。3、散居孤儿提标部分 48 万元。根据烟台市民政局、财政局《关于提高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的通知》(烟民【2020】87 号)规定,散居孤儿 2020 年第四季度的标准为每月 1400 元,由于 2021 年省级未出台新的提标政策,2021 年暂按照 2020 年第四季度的标准补差增加预算,2020 年第四季度提标金额为 12 万元,预计全年提标增加 48 万元。以上合计 110.88 万元</p>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严格落实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为孤儿提供更好的关爱服务,提供孤儿养育水平。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对我市符合社会散居儿童条件的进行认定,纳入基本生活保障范围,发放基本生活费保障其基本生活。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依据	1、《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提高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的通知》(鲁民(2020)42 号)2、《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落实“六稳”“六保”促进高质量发展政策清单(第一批)的通知》(鲁政发(2020)17 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孤儿是社会上最困难、最弱小的群体,最需要呵护和关爱。为孤儿发放基本生活费,保障孤儿基本权益,是关注、完善民生的重大举措,对于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加强孤儿保障工作,促进孤儿健康成长,具有重要意义。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创新驱动专项	2021.01.01	2021.12.31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全面落实孤儿保障政策，提升孤儿生活保障水平。		足额安排补助资金，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实施。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审核意见	(盖章)		预算单位审核意见	(盖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孤儿人数	30 人	
		质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执行的保障标准	1540 元/人/月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资金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孤儿基本生活费实现按月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孤儿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	不断完善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社会公众对政策知晓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 评价目的

为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建立健全财政收支绩效评价体系，客观公正地评价项目的预期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评价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促进项目单位采取有效改进措施和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不断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

益，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能力。通过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本项目资金使用、财务管理、业务管理、实施情况具体措施建议。对本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评价，发现不足、提出建议、及时反馈，最终实现绩效评价成果的有效应用，达到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的目的。

##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为 2021 年莱州市孤儿生活补助资金项目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 2021 年莱州市孤儿生活补助资金。评价基准日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三）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 号）；
3. 《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发〔2020〕8 号）；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0〕54 号）；
5. 《烟台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烟财绩〔2021〕1 号）；
6. 《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烟台

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烟财绩〔2020〕3号）；

7. 《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

8.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印发〈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的通知》（会协〔2016〕10号）；

9. 《关于提高全市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的通知》（烟民〔2021〕33号）

10. 《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鲁民〔2010〕62号）

11. 评价资金相关的资金管理办法、预算指标下达（调整）、绩效评价、项目管理等文件。

####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 1. 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流程步骤，做到指标合理、标准科学、方法适当、结果可信。

（2）绩效相关原则。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针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进行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3）公开透明原则。评价结果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监督。我们在评价工作中，始终坚持独立的第三方立场，保持客观、公正，时刻接受相关部门的监

督。

(4) 激励约束原则。评价结果与项目的设立、保留、整合、调整和退出相挂钩，作为改进管理、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

## 2. 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等。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通过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的比较和分析，对专项资金进行综合评价。评价方法坚持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全面评价与抽样调查、现场核查与综合分析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评价，包括现场调研与核查、座谈、访谈、问卷调查、数据分析、专家评价等环节。评价方法如下：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 比较法，是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公众评判法，是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一是集体座谈。与主管部门、分管处室、其他利益相关方等利益群体进行集体座谈，全面了解项目在决策、实施过程中的相关考虑，实际需求情况，实施效果情况及对实施的相关建议等；二是问卷调查。为了更加客观、全面的评价项目实施效益，根据绩效评估内容，设计、制定调查问卷，经过

委托方确认后，选取合适调查对象发放、收取和统计分析，以了解部门工作内容实施过程、绩效完成效果等情况。

## （五）评价指标体系

### 1. 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评价指标体系整体框架分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个一级指标及其对应的10个二级指标、18个三级指标、25个四级指标组成，评价分值100分，其中决策10分、过程25分、产出35分、效益30分。每个指标根据相关情况设置不同的分值进行考核，指标数据来源于政策文件、问卷调查、访谈等。

### 2. 数据来源、证据收集方式

（1）听取情况介绍。听取民政局对支出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组织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及落实情况、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财务管理状况、项目执行等情况介绍。

（2）数据核查。根据评价依据的资料清单，收集制度建设情况、制度和管理责任落实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产出和效益等相关的材料，评价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状况。通过对相关单位上报的资料整理分析，形成系统化、高价值的体系信息，支撑对某一指标的评价。

（3）问卷调查。根据绩效评价的内容，设计、制定调查问卷，经过委托方确认后，选取合适调查对象发放、收取和统计分析，以了解单位工作内容实施过程、绩效完成效果等情况。

### 3.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是绩效指标完成程度的标尺，一般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和历史标准等。具体如下：

（1）计划标准。是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2）行业标准。是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其他经财政部门确认的标准。

#### 4.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按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共四方面分别进行指标设计，各方面再根据相关政策文件，逐级设计二级、三级、四级指标。在体系框架中选取最能体现绩效评价对象特征的共性指标，针对绩效评价对象的特点，另行设计具体的个性绩效评价指标，赋予各类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价标准，从而形成完善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如下：



## 莱州市 2021 年度孤儿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评价体系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A1 决策 (10 分)	B1 项目立项 (3 分)	C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分)	D1 立项与国家、省地发展规划的相符性	1	对项目的设立是否符合国家、省地的战略发展规划，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与其他项目重复等进行评价。	①与国家、省地发展规划等重要部署相符（0.5 分）； ②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0.25 分）； ③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25 分）。	国家、省市相关政策文件	项目立项相关政策文件。	案卷研究
			D2 立项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	1	对项目立项是否与预算部门职责范围相符，是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进行评价。	①完全符合项目单位的相关职责，属于履职所需（1 分）； ②基本符合项目单位的相关职责，基本为履职所需（0.5 分）； ③与部门职责相关性较差，非履职所需不得分。	预算部门职责范围。	三定方案、对外披露的预算。	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
		C2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分)	D3 立项程序的合规性	1	对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审批文件和材料是否规范完整进行评价。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0.5 分） ②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0.5 分）	项目实施方案、计划书、任务书、立项申请文件、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预算批复文件。	项目单位、网站公示信息。	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
	B2 绩效目标 (4 分)	C3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分)	D4 绩效目标依据政策的相符性	1	对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部门发展政策与规划进行评价。	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或工作任务目标，且项目绩效目标或工作任务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目标和内容、预算批复文件、立项申请文件及有关材料、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实施方案、计划书、任务书、立项申请文件、项目绩效目标	案卷研究。

								申报表、 预算批复 文件。	
		D5 绩效目 标与项目 范围的相 符性	1	对绩效目标是否符合项目范 围，是否有超项目范围的内容 纳入绩效目标进行评价。	①绩效目标设置完全符合项目范围（1 分）； ②绩效目标设置基本符合项目范围的 （0.5分）； ③绩效目标设置与项目范围差别较大的 不得分。	预算批复文件；部 门职责；项目范围。		案卷研 究。	
	C4 绩效指 标明确性 （2分）	D6 绩效目 标细化、 量化程度	1	对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在数量、 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 面设置了细化、量化的绩效指 标，以及指标内容是否清晰合 理进行评价。	①绩效目标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 效益五方面都设置了细化、具体的绩效 指标，得 50%权重分，有一方面不够细 化、具体，扣除 0.5 分，扣完为止。 ②绩效目标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 效益五方面都设置了量化、可行的绩效 指标，得 50%权重分，有一方面不够量 化、可行，扣除 0.5 分，扣完为止。	项目绩效目标和内 容；绩效评价相关 法律法规要求。	绩效目标 申报表、 实施方 案。	案卷研 究、分析。	
		D7 绩效指 标与任务 计划的相 符性	1	对项目绩效指标是否与项目年 度实施计划、资金额度相匹配 进行评价。	①项目绩效指标与项目年度实施计划、 资金额度完全相匹配（1分）； ②项目绩效指标与项目年度实施计划、 资金额度基本相匹配（0.5分）； ③项目绩效指标与项目年度实施计划、 资金额度匹配性较差不得分。	项目绩效目标和内 容；项目任务计划。		案卷研 究、分析。	

	B3 资金投入 (3分)	C5 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D8 预算内容合理性	1	对预算内容是否与项目内容相符, 预算额度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进行评价。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工作内容完全相符, 得 50%权重分, 若有不符按相应权重进行扣分; ②预算额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得 50%权重分, 若有不符按相应权重进行扣分。	预算编制依据及标准、预算资金分配管理办法、预算批复文件。	项目部门提供。	案卷研究、分析。
			D9 预算编制规范性	1	对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预算额度测算过程是否合理进行评价。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且有明确的标准, 得 50%权重分, 若规范性欠缺, 按权重进行相应扣分; ②预算额度测算按标准编制且依据充分, 考虑因素全面, 得 50%权重分, 若合理性存在欠缺, 按权重进行相应扣分。			案卷研究。
		C6 资金分配合理性 (1分)	D10 资金分配合理性	1	资金分配是否有相关依据, 分配是否合理。	①资金分配有相关依据或者分配方法 (0.5分) ②分配因素考虑全面、合理 (0.5分)。			案卷研究、现场核查、凭证分析。
A2 过程 (25分)	B4 资金管理 (10分)	C8 预算执行率 (2分)	D11 项目预算执行率	2	对项目实际资金支出情况进行评价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 /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支出总额-不合规支出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 实施单位支出凭证等相关财务资料。  专项资金管 理办法, 项目 实施单位支出凭证等相关财务资料。	案卷研究、现场核查。	
			C9 资金使用合规性 (8分)	D12 资金支付流程规范性	3	对资金的拨付、使用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 支出审批、调整手续是否完整。		资金的拨付、使用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预算批复规定, 审批手续完整, 得满分; 每出现一次资金支付手续不齐全、流程不合规的, 扣 1 分, 扣完为止。	案卷研究、现场核查、凭证分析。
				D13 资金支出合规性	5	资金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和财务报销手续是否齐全、账务处理是否规范进行评价。		①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②财务处理的规范性, 财务报销手续齐全; (3)每项出现一处不合规的问题, 按照扣 1 分, 扣完为止。	案卷研究、现场核查、凭证分析。

B5 组织实施(15分)	C10 管理制度健全性(7分)	D14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4	考察项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可行,是否合法、合规。	①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都健全可行,合法合规(2分); ②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等文件;项目单位制定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及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案卷研究。
		D15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考察项目单位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责任机制是否健全可行、合法合规。	①制定的相关业务管理制度都健全可行,合法合规,得3分。 ②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案卷研究。
	C11 制度执行有效性(8分)	D16 实施规范性	3	对项目实施过程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规定进行评价。	①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相关管理规定执行,得满分。 ②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项目单位设立的管理制度、业务执行情况等。	执行记录、项目档案。	案卷研究、现场核查。
		D17 档案管理规范性	2	考察项目单位对于项目相关的资料是否按照档管理制度进行档案管理,项目档案资料是否齐全。	档案资料应包括项目申报文件、批复文件,绩效目标表,资金申请报告,建设项目提交立项申请表、项目完成情况等档案资料齐全得满分,发现应有未有的资料,每缺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如遇特殊情况,酌情扣分。	与项目相关的档案材料的完整情况。	项目档案。	案卷研究、现场核查。
		D18 实施条件完备性	3	考察项目实施的人员、机构、组织机制等条件是否落实到位。	项目实施的人员配备齐全、机构健全、组织机制健全,职责分工明确,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项目组织架构说明、人员花名册、职责分工等。	项目组织架构说明、人员花名册、职责分工等。	案卷研究、现场核查。

A3 产出 (35 分)	B6 产出数量 (8 分)	C12 实际完成率(8 分)	D19 发放补助人数	8	考核 2021 年度实际补贴人数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 / 计划产出数)×100%。 根据完成率*分值得分。	项目单位档案信息、网站公示。实地调查走访抽样。	项目单位档案信息、网站公示。	案卷研究、现场核查。
	B7 产出质量(10 分)	C13 质量达标 (10 分)	D20 发放对象准确率	10	考核项目单位对受助孤儿的补助资金数额是否准确	每发现一家企业享受的补助资金有错误的, 扣 1 分, 扣完为止。	项目单位档案信息	案卷研究、现场核查。	案卷研究、现场核查。
	B8 产出时效(10 分)	C14 任务完成及时性(10分)	D21 补助发放及时性	10	工作开展进度与实施方案计划进度是否相符。	检查中, 每发现一项延期工作事项扣 1 分, 扣完为止。	并网协议、工程完成记录表	项目归档档案。	案卷研究、现场核查。
	B9 产出成本 (7 分)	C15 补助标准 (7 分)	D22 资金资助标准	7	资金支出标准应符合“关于《提高全市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的通知》(烟民〔2021〕33 号)”第一条规定的资助标准。考核是否控制在成本以内。	每发现一项不合规支出扣 1 分, 扣完为止。	付款证明、支付台账	付款证明、支付台账。	案卷研究、现场核查。
	A4 效益 (30 分)	B10 项目效益 (30)	C16 社会效益 (10 分)	D23 孤儿生活水平的提高	10	考核补助发放后, 孤儿的基本生活水平是否提高	效果显著得满分, 效果一般得 5 分, 无效果不得分。	产出情况、互联网查询、新闻报道、居民调查等。	互联网查询、新闻报道、居民调查文件等。
C17 可持续影响 (10 分)			D24 对孤儿基本生活提供了长期、有效的保障	10	考核补助是否对孤儿的基本生活及权益提供了长期、有效的保障	保障效果显著得满分, 效果一般得 5 分, 无效果不得分。	产出情况、互联网查询、新闻报道、居民调查等。	互联网查询、新闻报道、居民调查文件等。	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问卷调查。

		C18 满意度(10分)	D25 受补助群众满意度	10	考核受补助孤儿的满意度	①满意度在 95%以上，得满分；满意度不足 95%，每降低 1%，扣 1 分，扣完为止。	问卷调查。	受益群体（含科研机构、成果转化签约企业等）问卷调查。	二维码、电话、现场问卷调查。
合计				100					

## （六）评价人员组成

为使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较好地完成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绩效评价的组织管理工作。工作人员具备良好的绩效评价知识和经验，熟悉评价项目、评价规范和技术规范。人员名单及职责分工情况见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岗位	职责分工
1	王小玮	项目主评（负责人）	项目复核（三级）、项目主评
2	孙春华	项目经理	项目复核（二级）、项目主评
3	宋远志	项目经理	项目复核（一级）、项目主评、现场评价
4	蔡中元	评价助理	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
5	邱霞	评价助理	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

##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①设计绩效评价按照评价要求，对整个评价周期进行阶段性划分，工作程序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提交评价报告、档案归集与质量控制等四个阶段。

### 1. 前期准备情况

（1）成立评价工作组。我们充分考虑了人员数量、专业结构、业务能力、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稳定性等因素，成立由相关行业的专业人员组成的评价工作组，在评价过程中基本上做到了保持工作组成员的稳定。

(2) 开展前期调研。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我们了解了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全面了解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设置、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等情况，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3) 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在前期工作基础上，与部门、单位充分沟通，制定评价实施方案。我们本着评价实施方案可行、全面和简洁高效原则，评价内容、方法、步骤和时间节点尽量安排得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实施方案主要包括项目概况、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思路、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社会调查、组织实施、资料清单、其他需要说明和解决的问题等内容。包括：

指标体系。评价工作组与项目相关单位充分沟通，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经济性和有效性等因素，科学设置绩效评价指标，合理分配指标权重，明确评价标准，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项目绩效状况。不同投向或不同类型的项目分别设置个性指标。

#### ②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

对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和数据资料，我们进行了分类、汇总、分析和评价。同时，我们采取了现场勘察、巡查、复核等方式，进一步核实、查证、分析、论证有关情况和问题，进行评价。



③编制社会调查方案。社会调查方案是针对具体评价项目涉及的利益相关方开展各种形式调查的工作计划。根据项目情况，我们编制了社会调查方案。围绕调查目的、调查对象范围、样本数量、调查方式、抽样方法等，我们设计了调查问卷和访谈提纲等。

④确定评价资料清单。根据评价工作需要，我们确定了被评价部门和单位需要提供的资料清单及其他需要配合的事项。

(4) 评价方案论证。在制定了初步评价方案的基础上，我们召开了评价方案论证会，征求相关部门和专家的意见建议，根据论证意见和建议，我们对评价实施方案进行了进一步修改完善。

## 2. 组织实施

对财政资金使用单位即民政局提交的资料，我们围绕项目立项、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果等指标，通过查阅相关政策法规、行业标准文件、相关网站信息和数据披露等手段，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并将取得的资料 and 评价情况记入了评价工作底稿。

在现场评价阶段，我们采取了座谈、发放满意度问卷、合规性检查等多种方式，对项目的有关情况进行了核实，通过数据采集、资料收集、现场调研、合规性检查，对所掌握的有关信息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形成了初步评价结论。

在评价完成之后，评价组对获取的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及分析，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完整性、合理性的初审情况，并结合对各种公开数据的汇总、分析，对所获取的所有文件资料提出评价意见。针对材料初审工作中产生的疑问或缺漏的材料，工作组要求项目实施单位补充相关材料。

(3) 综合分析。评价实施阶段结束后，评价组对所收集到的评价资料、项目自评报告等进行汇总，对调查统计数据进行分析。根据所得到的资料及数据，对照指标体系进行评分，得出项目各指标得分，逐级汇总后得出项目综合得分。

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对评价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分析的基础上，本着客观、公正、准确的原则，进行综合评分，针对评价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形成绩效评价结果。评价结果包括综合评分和评级，一般分为四个级别：

序号	分数段	级别
1	90分（含）-100分	优
2	80分（含）-90分	良
3	60分（含）-80分	中
4	60分以下	差

### 3. 提交评价报告

我们认真研究分析了被评价部门单位提出的意见，撰写该绩效评价报告。这份绩效评价报告主要是依据工作底稿、工作记录等，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全面客观分析项目支出绩效状况，做出

了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

#### 4. 档案归集与质量控制

根据相关文件规定，结合本公司档案管理制度要求，我们将与本项目相关的重要文本、音视频、图片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评价实施方案、委托协议、基础数据表、工作底稿、工作日志、会议纪要、座谈记录、反馈记录、调查问卷、绩效评价报告、问题清单、佐证资料等整理归档，移交专人保管。其中，评价基础数据表、评价报告、问题清单等重要资料保存期限为10年，其他资料保存期限为5年。档案存续期内，我单位积极配合委托方、省市各级纪检审计等部门随时查阅、调取、复印受托项目相关资料。

在健全评价质量控制机制的基础上，自觉接受委托方在评价工作过程中的全程监督指导，按要求及时向委托方反馈评价工作相关情况、提供相关材料。

###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组通过对提供的资料进行数据统计、资料查阅和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汇总分析，按照项目绩效评价体系表中的相关指标进行评价，计算项目绩效结果。经综合评价 2021 孤儿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6.0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项目绩效评价综合评分表如下表所示：

序号	指标类别	标准分值	指标得分	指标扣分	得分率 (%)
1	决策	10.00	9.50	0.50	95.00%
2	过程	25.00	21.5	3.50	86.00%
3	产出	35.00	35.00	0.00	100.00%
4	效益	30.00	30.00	0.00	100.00%
合计		100.00	96.00	4.00	96.00%

绩效分析总体情况如下：

1. “决策”得分率为95.00%。

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符合相关政策文件规定，立项过程程序规范，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重复；绩效目标设置与实际工作高度相关，绩效目标的设置基本符合项目范围，无超项目范围的内容纳入绩效目标。

项目决策主要扣分点：项目依据关于印发《烟台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烟财绩〔2021〕1号）中第三章第19条“（一））产出指标是对预期产出的描述，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等。”检查发现，莱州市民政局在编制绩效目标申报表时缺少产出成本指标，绩效编制不合规。

2. “过程”得分率为96.00%。

莱州市2021年度孤儿生活补助资金的拨付、使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预算批复规定，审批手续完整，财政授权支付额度到账

通知书及财政授权支付凭证完整，该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的情况；同时项目实施过程各项资金均按照规章制度执行，制度执行有效。

项目过程主要扣分点：档案管理不健全。根据民政局报送资料显示档案资料包括批复文件，绩效目标表，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文件，但未看到业务管理制度的相关文件，档案资料不完整。

### 3. “产出”得分率为100.00%。

该预算项目2021年度实际发放的散居孤儿生活补助为50.99万元，实际补助散居孤儿人数为26人。项目完成率为100.00%。该26名孤儿均按照补助标准按月发放补助。

### 4. “效益”得分率为100.00%。

该项目紧紧围绕全面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孤儿保障制度的相关要求，在维护维护孤儿合法权益的同时，保障孤儿健康成长，也在很大程度上优化、完善了社会保障制度。使得人民群众，尤其是一些弱势群体，感受到了来自社会的关爱，提升了他们的安全感和幸福感。

## （二）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现场评价阶段对项目的有关情况进行核实，通过数据采集、资料收集、现场调研、调查问卷，对所掌握的有关信息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形成初步评价结论。

2021孤儿生活补助项目综合分析评价得分为96.00分，绩效等级为“优”。

##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分值3分，得分3分，得分率100.00%。

**D1. 立项与国家、省地发展规划的相符性，分值1分，得分1分。**

为全面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孤儿保障制度，维护孤儿合法权益，保障孤儿健康成长，按时发放孤儿生活费，保障孤儿的基本生活。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0〕54号）、《关于提高全市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的通知》（烟民〔2021〕33号）以及《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鲁民[2010]62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落实“六稳”“六保”促进高质量发展政策清单(第一批)的通知》（鲁政发(2020)17号）等相关文件显示，该项目立项与国家、省、市发展规划等重要部署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重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分。

**D2. 立项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分值1分，得分1分。**

莱州市民政局主要职责为：拟订全市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社会福利机构建设与管理，负责社会福利企业、机构资格认定；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老年人、孤儿、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该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

职所需。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分。

### **D3. 立项程序的合规性，分值1分，得分1分。**

依据《关于提高全市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的通知》（烟民〔2021〕33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0〕54号）以及《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鲁民〔2010〕62号）等相关文件对孤儿生活补助的安排，该项目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2. 绩效目标，分值4分，得分3.5分，得分率87.50%。

### **D4. 绩效目标依据政策的相符性，分值1分，得分1分。**

该项目设立绩效目标为全面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孤儿保障制度，维护孤儿合法权益，保障孤儿健康成长，按时发放孤儿生活费，保障孤儿的基本生活。目标设立的产出目标、效益目标、满意度目标均与2021年度孤儿生活补助项目的实际内容具有相关性，绩效目标申报表与绩效目标自评表完整齐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分。

### **D5. 绩效目标与项目范围的相符性分值1分，得分1分。**

该项目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中，设立了长期绩效目标与年度绩效目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绩效目标设置内容完全符合项目范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分。

### **D6. 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分值1分，得分0.5分。**

根据莱州市民政局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该目标表缺少成

本指标设置，项目成本无法控制。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0.5分

**D7. 绩效指标与任务计划的相符性，分值1分，得分1分。**

从预算对应的年度实施计划、资金额度的角度来看，其设定的绩效指标与年度实施计划、资金范围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分。

3. 资金投入，分值3分，得分3分，得分率100.00%。

**D8. 预算内容合理性，分值1分，得分1分。**

根据查看《关于提高全市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的通知》（烟民〔2021〕33号）、《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鲁民〔2010〕62号）等相关文件显示，该项目预算额度跟项目内容相符，且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D9. 预算编程序规范性，分值1分，得分1分。**

结合《关于提高全市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的通知》（烟民〔2021〕33号）和民政局提供的关于孤儿生活补助的测算依据及说明，该项目的预算编制规范合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D10. 资金分配合理性，分值1分，得分1分。**

经查看《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鲁民〔2010〕62号）等与孤儿补助标准的相关文件，再结合所补助孤儿的实际情况等情况说明，综合评价，该项目资金



分配具有一定相关依据，且分配合理。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分值10分，得分10分，得分率100.00%。

### **D11. 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分值2分，得分2分。**

该项目预算资金110.88万元，实际到账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 **D12. 资金支付流程规范性，分值3分，得分3分。**

经评价了解及民政局提供的有关资金支付流程的情况说明，该项孤儿补助资金拨付符合资金管理办，审批手续完整。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 **D13. 资金支出合规性，分值5分，得分5分。**

经检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资金使用依据《莱州市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用途；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财务处理较为规范，因此该项得满分。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分

2. 组织实施，分值15分，得分11.5分，得分率76.67%。

### **D14.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4分，得分4分。**

在财务管理制度方面，为规范中央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莱州市民政局制定了《莱州市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等财务

制度，单位业务财务管理制度完整、合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D15.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3分，得分0分。**

经检查，民政局未提供该项目的业务管理制度。根据评价标准，此项不得分。

**D16. 实施规范性，分值3分，得分3分。**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单位业务管理制度、《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鲁民[2010]62号）相关制度规定执行，制度实行规范性较好。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D17. 档案管理规范性，分值2分，得分1.5分。**

根据民政局报送的资料可见，除该项目业务管理制度未提供外，其他档案资料齐全，包括预算资金拨付文件、补助孤儿名单、实施方案、预算评审、绩效目标申报表、资金申请表等相关资料。根据评价标准，该项得1.5分。

**D18. 实施条件完备性，分值3分，得分3分。**

成立专门为保障孤儿生活水平及合法权益的工作领导小组（社会事务科），负责统筹部署莱州市散居孤儿的生活补助发放及保障工作，建立定期督查工作机制，及时确认受补助孤儿是否收到补助款。

莱州市民政局负责专项资金的安排情况；组织项目申报、评审和公示；根据需要对项目执行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跟踪、监督

和检查。

市财政局负责专项资金合规性审核，办理资金拨付；

各区市知识产权管理部门、财政部门协调配合，做好知识产权工作，完善资金政策配套，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监督管理工作。

项目实施的人员配备齐全、机构健全、组织机制健全，职责分工明确，得满分。

###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数量，分值8分，得分8.00分，得分率100.00%。

#### **D19. 发放补助人数，分值8分，得分8分。**

截止绩效评价日，民政局完成了对莱州市需补助孤儿的生活补助发放，共26人，该项目按时完成。根据评价标准，该项得3分。

2. 产出质量，分值10分，得分10.00分，得分率100.00%。

#### **D20. 发放对象准确率，分值10分，得分10分。**

根据《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鲁民[2010]62号）等相关文件，该项目对所补助的孤儿均按照文件中规定的补助标准进行发放，因此，该项得满分。

3. 产出时效，分值10分，得分10.00分，得分率100.00%

#### **D21. 补助发放及时性，分值10分，得分10分。**

截止绩效评价日，民政局完成了对莱州市需补助孤儿的生活补助发放，共26人，该项目按时完成。根据评价标准，该项得3分。

4. 产出成本，分值7分，得分7.00分，得分率100.00%

**D22. 资金资助标准，分值7分，得分7分。**

经查项目单位提供资料显示，资金标准严格按照“关于《提高全市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的通知》（烟民〔2021〕33号）”第一条规定：“机构养育孤儿基本生活费标准调整为每人每月1980元，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费标准调整为每人每月1650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受艾滋病影响儿童参照此标准执行），重点困境儿童基本生活补贴标准调整为每人每月1452元”的资助标准进行发放。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效益，分值10分，得分10.00分，得分率100.00%

**D23. 孤儿生活水平的提高，分值10分，得分10分。**

根据《提高全市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的通知》（烟民〔2021〕33号）等文件以及对受补助孤儿的补助发放资料，散居孤儿的补助由前年的每人1450元/月提高到每人1650元/月，机构养育孤儿基本生活费标准调整为每人每月1980元，这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孤儿的基本生活水平。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满分。

2. 可持续效益，分值10分，得分10.00分，得分率100.00%

**D24. 对孤儿基本生活提供了长期、有效的保障，分值10分，得分10分。**

政府部门对困难群众的救助补助政策完善，并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补助标准，既提高了孤儿的基本生活水平，也对孤儿的自

身权益提供了长期、有效的保障，增强了孤儿及其他弱势群体的安全感和幸福感。根据评价标准，该项得满分。

3. 满意度，分值10分，得分10.00分，得分率100.00%。

**D25. 受补助群众满意度，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依据对受补助孤儿的满意度调查，受补助群体对该项目的总体满意度为 100%，该项指标得满分。

## 六、项目主要绩效

全面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孤儿保障制度，维护孤儿合法权益，保障孤儿健康成长，按时发放孤儿生活费，保障孤儿的基本生活。

## 七、项目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绩效指标编制不够完整

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完整，在产出指标中，缺少对产出成本的设置，使得在孤儿基本生活补助发放时，不能准确的控制其成本，会在一定程度上降低资金的使用效益。

原因：对绩效目标设置的认识和理智不够准确。

### （二）组织实施不规范，资料档案不完善

根据莱州市民政局提供的2021年度孤儿生活补助的所有相关资料发现，该项目管理制度不够健全，缺少业务管理制度。这使得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一些问题及风险，无法得到及时有效的解决，包括后期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时，出现缺少参照依据等情况。

原因：对档案管理、资料积累等基础性工作不够重视。

## 八、意见建议

（一）提高对绩效指标的认识，完善绩效目标和指标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在进行绩效目标申报时，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烟台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烟财绩〔2021〕1号）中第三章第19条“（一））产出指标是对预期产出的描述，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等。”的要求来设定绩效指标，切勿遗漏部分重要指标，导致项目实施过程中，缺少无法量化和参照的依据，影响项目产出质量及效益。提高对提高对绩效指标的认识，完善绩效目标和指标，以方便监督项目的过程与结果。

### （二）加强基础性管理工作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指定专人对项目实施整个过程中的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整理、归档，专门管理，不断加强档案资料的更新、分类以及档案目录编制等具体工作。这样，才能为专项资金的管理奠定坚实的基础。对于重要资料，应当及时编制、装订、存档，保证基础工作的规范性，以便于后期查询审核。

附件：

1. 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表
2. 绩效评价得分表
3. 问题清单

4. 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5. 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6. 项目绩效目标修正建议及说明
7. 绩效评价项目征求意见书

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2 年 08 月

附件 1-1. 满意度调查问卷

## 2021 孤儿生活补助项目 满意度调查问卷

你好！为获取2021年莱州市孤儿生活补助项目取得的实效，我们特地组织此次调查活动。希望您能协助我们完成以下调查问卷，您的意见对我们很重要。感谢您的帮助！

调查对象：

调查时间：

1. 您的补助费用发放是否及时？

A 是                      B 否

2. 您对该项补助申请的流程是否满意？

A 满意                      B 基本满意                      C 不满意

3. 您认为当前政府对于孤儿保障工作的重视程度怎么样？

A 非常重视                      B 一般                      D不重视

4. 补助发放后，相关部门是否有回访询问过资金是否到账？

A 是                      B 否

5. 您对该项补贴的总体满意度是？

A 满意                      B 基本满意                      C 不满意



附件 1-2 调查问卷统计分析表

评价指标	分值统计			满意度
	A (是/满意)	B (一般)	C (否/不满意)	
您的补助费用发放是否及时?	26	0	0	100%
您对该项补助申请的流程是否满意	26	0	0	100%
补助发放后, 相关部门是否有回访询问过资金是否到账?	26	0	0	100%
您对该项补贴的总体满意度是?	26	0	0	100%

## 附件 2. 绩效评价得分表

## 莱州市 2021 年度孤儿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评价体系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分数
A1 决策 (10 分)	B1 项目立项 (3 分)	C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分)	D1 立项与国家、省地发展规划的相符性	1	对项目的设立是否符合国家、省地的战略发展规划，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与其他项目重复等进行评价。	①与国家、省地发展规划等重要部署相符（0.5 分）； ②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0.25 分）； ③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25 分）。	1
			D2 立项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	1	对项目立项是否与预算部门职责范围相符，是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进行评价。	①完全符合项目单位的相关职责，属于履职所需（1 分）； ②基本符合项目单位的相关职责，基本为履职所需（0.5 分）； ③与部门职责相关性较差，非履职所需不得分。	1
		C2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分)	D3 立项程序的合规性	1	对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审批文件和材料是否规范完整进行评价。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0.5 分） ②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0.5 分）	1
	B2 绩效目标 (4 分)	C3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分)	D4 绩效目标依据政策的相符性	1	对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部门发展政策与规划进行评价。	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或工作任务目标，且项目绩效目标或工作任务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1

B3 资金投入 (3分)	C4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D5 绩效目标与项目范围的相符性	1	对绩效目标是否符合项目范围, 是否有超项目范围的内容纳入绩效目标进行评价。	①绩效目标设置完全符合项目范围 (1分); ②绩效目标设置基本符合项目范围的 (0.5分); ③绩效目标设置与项目范围差别较大的不得分。	1
		D6 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	1	对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设置了细化、量化的绩效指标, 以及指标内容是否清晰合理进行评价。	①绩效目标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五方面都设置了细化、具体的绩效指标, 得 50%权重分, 有一方面不够细化、具体, 扣除 0.5 分, 扣完为止。 ②绩效目标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五方面都设置了量化、可行的绩效指标, 得 50%权重分, 有一方面不够量化、可行, 扣除 0.5 分, 扣完为止。	0.5
		D7 绩效指标与任务计划的相符性	1	对项目绩效指标是否与项目年度实施计划、资金额度相匹配进行评价。	①项目绩效指标与项目年度实施计划、资金额度完全相匹配 (1分); ②项目绩效指标与项目年度实施计划、资金额度基本相匹配 (0.5分); ③项目绩效指标与项目年度实施计划、资金额度匹配性较差不得分。	1
	C5 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D8 预算内容合理性	1	对预算内容是否与项目内容相符, 预算额度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进行评价。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工作内容完全相符, 得 50%权重分, 若有不符按相应权重进行扣分; ②预算额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得 50%权重分, 若有不符按相应权重进行扣分。	1
		D9 预算编制规范性	1	对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预算额度测算过程是否合理进行评价。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且有明确的标准, 得 50%权重分, 若规范性欠缺, 按权重进行相应扣分; ②预算额度测算按标准编制且依据充分, 考虑因素全面, 得 50%权重分, 若合理性存在欠缺, 按权重进行相应扣分。	1

		C6 资金分配合理性 (1分)	D10 资金分配合理性	1	资金分配是否有相关依据, 分配是否合理。	①资金分配有相关依据或者分配方法 (0.5分) ②分配因素考虑全面、合理(0.5分)。	1
A2 过程 (25分)	B4 资金管理(10分)	C8 预算执行率 (2分)	D11 项目预算执行率	2	对项目实际资金支出情况进行评价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 /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支出总额-不合规支出	2
		C9 资金使用合规性 (8分)	D12 资金支付流程规范性	3	对资金的拨付、使用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 支出审批、调整手续是否完整。	资金的拨付、使用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预算批复规定, 审批手续完整, 得满分; 每出现一次资金支付手续不齐全、流程不合规的, 扣1分, 扣完为止。	3
			D13 资金支出合规性	5	资金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和财务报销手续是否齐全、账务处理是否规范进行评价。	①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②财务处理的规范性, 财务报销手续齐全; ③每项出现一处不合规的问题, 按照扣1分, 扣完为止。	5
		B5 组织实施(15分)	C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7分)	D14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4	考察项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可行, 是否合法、合规。	①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都健全可行, 合法合规 (2分); ②有一项不符合, 扣0.5分, 扣完为止。
	D15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考察项目单位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责任机制是否健全可行、合法合规。	①制定的相关业务管理制度都健全可行, 合法合规, 得3分。 ②有一项不符合, 扣0.5分, 扣完为止。	0

		C11 制度 执行有效性 (8 分)	D16 实施 规范性	3	对项目实施过程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规定进行评价。	①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得满分。 ②有一项不符合, 扣 0.5 分, 扣完为止。	3
			D17 档案 管理规范性	2	考察项目单位对于项目相关的资料是否按照档管理制度进行档案管理, 项目档案资料是否齐全。	档案资料应包括项目申报文件、批复文件, 绩效目标表, 资金申请报告, 建设项目提交立项申请表、项目完成情况等档案资料齐全得满分, 发现应有未有的资料, 每缺一项扣 0.5 分, 扣完为止。如遇特殊情况, 酌情扣分。	1.5
			D18 实施 条件完备 性	3	考察项目实施的人员、机构、组织机制等条件是否落实到位。	项目实施的人员配备齐全、机构健全、组织机制健全, 职责分工明确, 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 扣 0.5 分, 扣完为止。	3
A3 产出 (35 分)	B6 产出数 量 (8 分)	C12 实际 完成率 (8 分)	D19 发放 补助人数	8	考核 2021 年度实际补贴人数	实际完成率 = (实际产出数 / 计划产出数) × 100%。 根据完成率*分值得分。	8
	B7 产出质 量 (10 分)	C13 质量 达标 (10 分)	D20 发放 对象准确 率	10	考核项目单位对受助孤儿的补助资金数额是否准确	每发现一家企业享受的补助资金有错误的, 扣 1 分, 扣完为止。	10
	B8 产出时 效 (10 分)	C14 任务 完成及时 性 (10 分)	D21 补助 发放及时 性	10	工作开展进度与实施方案计划进度是否相符。	检查中, 每发现一项延期工作事项扣 0.5 分, 扣完为止。	10

A4 效益 (30分)	B9 产出成本 (7分)	C15 补助标准 (7分)	D22 资金资助标准	7	资金支出标准应符合“关于《提高全市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的通知》(烟民〔2021〕33号)”第一条规定的资助标准。考核是否控制在成本以内。	每发现一项不合规支出扣0.2分，扣完为止。	7
	B10 项目效益 (30)	C16 社会效益 (10分)	D23 孤儿生活水平的提高	10	考核补助发放后，孤儿的基本生活水平是否提高	效果显著得满分，效果一般得5分，无效果不得分。	10
		C17 可持续影响 (10分)	D24 对孤儿基本生活提供了长期、有效的保障	10	考核补助是否对孤儿的基本生活及权益提供了长期、有效的保障	保障效果显著得满分，效果一般得5分，无效果不得分。	10
		C18 满意度(10分)	D25 受补助群众满意度	10	考核受补助孤儿的满意度	①满意度在95%以上，得满分；满意度不足95%，每降低1%，扣1分，扣完为止。	10
合计				100			96

## 附件 3. 问题清单

## 2021 孤儿生活补助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项目决策存在的问题	1	莱州市民政局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检查发现，项目单位未设置产出成本指标，绩效指标编制缺乏全面性。
项目过程存在的问题	1	莱州市民政局	经查看项目单位提供的关于项目的所有资料，缺少业务管理制度相关文件，档案管理不规范。
备 注：			

## 附件 4. 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 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项目名称	
项目（预算）主管部门	民政局
资金预算金额（万元）	50.99
资金涉及区市个数	1
项目个数或资金使用单位数	1
现场评价项目或资金使用单位数	1
现场评价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0.99
现场评价项目金额占预算金额%	100%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2021. 12. 31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	2021. 12. 31
截止 2021 年底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00%
至评价基准日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00%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00%
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00%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截止 2021 年底资金财政支出进度	100.00%
截止评价日资金财政支出进度	100.00%



## 附件 5. 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 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第三方机构名称 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填报人：邱霞

公司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主管（预算）部门	项目起止时间	评价年度	资金情况				评价目的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存在问题	意见或建议
						预算金额	到位资金	实际支出	执行率 （=支出金额/到位资金）					
1	莱州市2021年度孤儿生活补助	民政局	民政局	2021.1.1-2021.12.31	2021	110.88	50.99	50.99	100.00%	及时发现项目中的不足、提出建议，实现绩效评价成果的有效应用，达到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的目的。	96	优秀	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档案管理不规范	加强基础性管理工作规范申报，提高对绩效目标的充分理解和认识。

## 附件 6. 政策绩效目标修正建议及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建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孤儿人数	30 人	建议添加产出成本指标
	质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执行的保障标准	1540 元/人/月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资金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孤儿基本生活费实现按月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孤儿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	不断完善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社会公众对政策知晓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 附件 7. 绩效评价项目征求意见稿

莱州市财政局：

现将我所对2021年度孤儿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发送给你们，请于收到后5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意见，送交我所。

特此通知

附：2021年度莱州市孤儿生活补助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0日

## 名词解释：

###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即以往所指的“地方财政收入”“公共财政收入”或“一般预算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实施的新预算法，统一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2.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是指各级利用预算超收收入等建立的具有储备性质的资金，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以及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和平衡情况调入预算安排使用。

### 3. 政府性基金收入：

是指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形成的收支预算。

### 5.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是指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八个险种。

### 6. 政府债务率：

是年末政府债务余额占政府综合财力的比率。其中，政府综合财力为一

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上级补助收入之和，减去上解上级支出后的数额。

7. 抗疫特别国债：

是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由中央财政统一发行，用于支持疫情防控和公共卫生等基础设施建设的特殊国债。

8. 特殊转移支付：

是中央财政通过新增财政赤字、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特殊转移支付项目，作为一次性财力安排，主要用于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包括支持减税降费、减租降息，以及弥补地方减收增支和县级“三保”缺口等。